

詩 風 南 雅 頌 正 詎

高 球 光

自從周禮和詩大序，以詩含有風雅頌賦比興六義以後，後代的學者大多數沿習此說，幾乎成為傳統的主張。惟獨到了宋朝王質程大昌等始倡「南」為一種詩體的論調。後世像顧炎武崔述梁啟超等力主此議；因此六義變成七義。同時周禮詩序解釋六義時；除詩序對於風雅頌畧有說明以外，其餘各種界說全付缺如。所以各家對於六義的詮次，又大有不同。例如王質章炳麟將賦比興解成詩的體裁。（註一）程顥將風雅頌解成詩的作法。孔穎達賈公彥朱熹等以為風雅是詩體；賦比興是詩辭。各家議論紛紜，爭辯不止；因此讀詩的人對於詩本身的瞭解，自然受有相當的影響。那麼詩倒是含有六義呢？還是含有七義呢？牠們的意義，究竟是什麼？實有重新研討的必要。余在本學報第二卷第一期內「詩賦比興正詎」一文業將賦比興的真諦畧予介紹；茲再剖析風南雅頌的意義，或者對於上述的問題，可以解決。

〔一〕風的意義：

詩大序說：

「風，風也，教也。風以動之，教以化之。」〔上以風化下；下以風刺上，主文而諭諫，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戒，故曰風。〕〔故變風發乎情，止乎禮義。發乎情，民之性也；止乎禮義，先王之澤也。〕

依詩序說，風有教化及諷刺二義。我們先看第一義；他說：「止乎禮義」，又說：「風以動之，教以化之」，顯見風詩的內容，是表達道德的。風詩的來源，是受王者德化所孕毓的。如認為風詩，專是表達道德的，是同於為道德而藝術的觀念；亦即文以載道的主張。古來採風觀俗，可能依照詩的內容，反映出政治的良癟；但並不一定限制在歌詠道德的詩，方才採取入樂。孔子孟子是個實用的道德家；所以常以道德實用的眼光，估定詩的價值。但未曾肯定詩的目的專在宣傳道德。是以所謂鄭衛淫詩，孔子也存而未刪。只要作者出于性情之真，讀者思無邪；則善者可以為法，不善者足以為戒，也就够了。至漢人始明確地確定詩的來源是受王者教化，詩的目的是表達王者的教化；如此則詩全同於道德經，陰陽文，殊失於太狹。因為詩人的實際生活及一切環境，均能影響作品。詩與道德，教化，不能說全無關係。然而詩是文藝的一種，自有獨立的領域；不應限在宣

傳教化，道德上。例如風雅頌的一部份詩，涉及政教道德的，固然有之；然而大多數是人們的自我申訴。每當他們的內心起念，或者是受外物的刺激的時候；在心裏邊就能自己創造意象，發生情感，自然地要唱出幾句歌辭，用來宣瀉衷心的興奮，或沉鬱。讓自己波濤洶湧的心湖，得到暫時的平靜。但是當他吟咏的時候，心意上未必全然顧及到道德，或者是要傳達教化。尤其是像詩經裏的桑中溱洧等詩，不過是曠夫怨女道出他們的依戀的情緒，對於道德和教化更是相遠。然而為什麼流傳到現在？又如詩經裏的國風，其作者我們只知道係屬平民。這些窮鄉僻壤的匹夫匹婦們，或者是無知無識的僕妾們。未必全認識王化為何物。他們受到眞性情的鼓動也未嘗無詩。又何所見詩經的詩，全是由王教化所孕毓的呢？

詩序解風的第二義是以下諷上，更不盡然。風裏固然有譏世傷時之語；然而自己申訴小我的得失，並不涉及時事；或者對於人物的重視，藉詩以相稱頌的，也是在在多有。如果解風全是諷刺；勢須承認風全是罵世之作，豈非大錯？詩序的話實未盡恰，因此程大昌在考古編裏對於風，另有新的解釋。他說道：

〔蓋南雅，頌，樂名也。……若夫邶鄘衛王鄭齊魏唐秦陳檜曹豳，此十三國者，詩皆可采，而聲不入樂，則直以徒詩著之本土。〕顧炎武日知錄亦以二南，豳之七月為入樂詩；邶以下十二國風，豳風鴟鴞以下六篇；為不入樂的詩，因係徒詩，故曰風。梁啟超又引申程顧二氏之說，在釋四詩名義裏說道：

〔從邶風的柏舟，到豳風的狼跋，這幾十篇詩為什麼叫作風呢？我想南，雅，頌都是用音樂合起來唱的，風是只能諷誦的；所以舉他特色，名這一體詩為風。漢書藝文志：『不歌而誦，謂之賦。』風，賦一音之轉；或者原是一字，也未可定。儀禮周禮禮記裡頭所舉入樂的詩，沒有一篇在十三國風的。左傳記當時士大夫宴享之斷章賦詩，却十有九在十三風內，可見這一體詩，是不歌而誦的。〕

程顧二氏的理論並不詳細，我們應當注意的就是梁說。梁氏說風賦，是一聲之轉，按照音理，二字雙聲，似可假借。然事實上，古籍中並無互假的例子。賦，諷，涵義固然相似；風，諷，也有時通用；然而左傳以入樂的采蘋采蘋為風，可見國風的風字，與倍文之諷字，意義有別。又荀子之賦，內雜比興。可見二氏之賦，已由詩蛻變另一體系，與六義中之賦不同。（註二）今只根據一字的通假，不顧事實，易生疏失。左傳季札觀樂，魯使工為之歌周南召南及各國之風，足證十三國風不是不歌而誦的。墨子公孟篇：〔誦詩三百，弦詩三百，歌詩三百，舞詩三百，〕荀子勸學篇：〔詩者中聲之所止〕，史記孔子世家：〔詩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均可證十三國風是入樂的。三禮記入樂詩只用二

南者，是周人重視二南的詩義及音調，故在重要典禮時用之。十三國風周人視為散樂，（註三）用在不重要的場面。不能以此證明十三國風是不歌而誦的。再左傳士大夫宴享時，不一定用十三國風。如晉范宣子曾賦標有梅，魯穆叔曾賦鵲巢采蘋，季武子曾賦甘棠，這些詩皆在二南。背誦入樂的詩，既曰賦；那麼十三國風入樂與否，不應憑後人背誦的關係而橫加判斷。又彼時士大夫為表明己意，不妨就入樂的詩，斷章取義地背誦幾句，與原詩，每有不合；又不應以春秋時士大夫背誦的關係，推論十三國風是不可歌的賦體。

鄭樵六經奧論國風辨說道：

〔詩者聲詩也，出於性情。古者三百篇之詩，皆可歌。歌則各從其國之聲。〕〔大抵詩有三百篇皆以聲別。古人採詩之時，隨其國而係之。〕風雅頌辨裏講：

〔風者出于土風，大概小夫賤隸婦人女子之言。其意雖遠；其言淺近重複，故謂之風。〕朱子詩集傳說：

〔風者民俗歌謠之詩也。謂之風者，以其被上之化以有言；而其言又足以感人。如物因風之動以有聲，而其聲又足以動物也。〕

鄭氏以風即地方的聲音。其詩的特徵是言語淺近重複，其作者大概係屬平民。合音調及詩體二者來確定風的意義，極為正確。朱子雖採用鄭氏之說，而又附合毛詩序教化之言，不如鄭氏精鑿。蓋風字古有訓為聲的。王引之工經義述聞在禮記〔八風從律而不姦〕解內說道：

〔八風非謂八方之風也。古者八音謂之八風。襄二十九年左傳〔五聲和，八風平〕謂八音平也。五聲八風相對為文。昭二十年傳〔一氣二體三類四物五聲六律七音八風九歌，以相成也。〕二十五年傳〔爲九歌八風七音六律以奉五聲。〕八風與九音九歌相次，則是八音矣。〕在左傳辨八風條說道：

〔大戴記小辨篇〔天子學樂辨風〕。又曰〔循弦以觀於樂，足以辨風矣。〕辨風即辨音。管子宙合篇：〔君失音，則風律必流。〕輕重乙篇：〔吹壎箇之風，鑿動金石之音。〕風猶音也。成九年傳〔晉侯見鍾儀，使與之琴，〕范文子曰〔樂操土風，不忘舊也。〕土風謂南音，此風訓為音之證。〕

按王說甚確。卜辭屢講〔邁大鳳〕，王維國以為即「邁大風」。鳳，風，同為九聲。古人造字之時，以風難摹故以鳳飛帶有鉅聲如風，因而假鳳以為風。莊子齊物論以大塊噫氣作在萬竅，即成地籟，亦以音摹風。廣雅釋言：〔風，吹也。〕廣韻：〔風，聲也。〕即逕以吹聲訓風。說文通訓定聲：〔詩關雎序：〕〔風風也，教也。風以動之，教以化之。〕此古聲訓之法，非本義也。論衡明雩引論語：〔風乎舞雩。〕說：〔風，歌也。〕大荒西經：〔太子

長琴，始作樂風』，註『曲也』。』朱氏亦以風有歌，曲，的意義。呂氏春秋音初篇：『始作南音，周公及召公取風焉。以爲周南召南』。取風即採取聲音的意義。該篇原文，兩句相連，故變字相敍；其實音、風、二字是同義的。詩崧高：『吉甫作誦，其詩孔碩，其風肆好。』傳箋不得其解，惟朱子訓風爲聲。極爲確詰。可見衛風就是衛國地方的聲音；齊風就是齊國地方的聲音。當採詩的時候，不僅採取各地不同的歌辭；還要保留各地原來的聲調。所以季札聽樂，魯人爲他歌唱秦風時候，他才說：『此之謂夏聲……其周之舊乎！』鄭樵六經奧論也說：『歌則各從其國之聲。』王夫之詩經稗疏說：『或其國人所作，或非其國人所作，而以其俗之音節，被之管弦。』王質詩總聞也說：『風、樂、歌名也。』根據以上所述，我們對於風，可以下一判斷：

國風是各國之音；也就是各國的地方歌謡。它的辭句淺易，章節多廻環重複；和雅頌，不大一致。

風既是民歌，無論天子京畿，諸侯國境，所流行的民歌，都可列入風內。因此周室東遷後，在王城所流行的民歌也叫作風。鄭玄不明此義，在詩譜內評論王風，竟謂：

『王室之尊與諸侯無異，其詩不能復雅，故貶之謂之王國之變風。』

我們看幽厲之不振，比平王時更甚；且人民極端詛咒，其詩何故列入雅，而不繫之以風？可見風是詩一種體製；尤其是音調，與雅頌大有不同。

〔二〕南的意義：

世儒紛爭最厲害的，是南從風詩獨立的問題。前人全認爲風包括周南召南。惟蘇轍詩集傳在小雅鼓鐘第四章末兩句：『以雅以南，以籥不僭。』解雅爲二雅，南爲二南。南和雅對立，頗有南爲獨立一種詩體的傾向。其後王質程大昌顧炎武崔述梁啓超全謂南是獨立的一種詩體。陳啓源、魏源、胡承珙、方玉潤却極力反對。我們爲解決這種糾紛，必先明瞭南字倒是什麼意義。

周南召南之南，學者有兩種說法，（一）南指着地域，（二）南指着音調。我們先看看南指着地域一派的說法。毛詩大序：

『關雎麟趾之化，王者之風，故繫之周公；南言化自北而南也。鵲巢鴟虞之德，諸侯之風也，先王之所以教，故繫之召公。周南召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鄭玄詩譜說：

『周召者禹貢雍州岐山之陽，地名。』『文王受命作邑於豐，乃分岐邦周召之地爲周公旦召公奭之采地。』『其得賢人之化者謂之周南；得賢人之化者謂之召南，言二公之德教，自岐而行於南國也。』朱子詩集傳說：

〔文王……分岐周故地，以爲周公旦召公奭之采邑。且使周公爲政於國中，而召公宣布於諸侯，於是德化大成於內。而南方諸侯之國，江沱汝漢之間，莫不從化。…武王崩，子成王誦立，周公相之，制作禮樂；乃采文王之世，風化所及，民俗之詩，被之筦弦，以爲房中之樂；而又推之以及於鄉黨邦國。……蓋其得之國中者，雜以南國之詩而謂之周南。言自天子之國而被於諸侯，不但國中而已。其得之於南國者，則直謂之召南。言自方伯之國，被於南方，而不敢以繫於天子也。〕

大序及鄭玄以南是泛指南方諸國而言。這些國受到北來的王化沾溉，產生詩歌，也隨同周人本土詩編入二南內，朱子更指出周南是南詩北詩並列；至於召南，則全部得於南國。他在詩集傳中，對於召南詩，除何必禮矣一詩，未標明產於何地外；其餘全注明爲南國人所作。周召二南既然有北土的詩，又有受着周召二公文化孕育的南國的詩，故稱爲周南召南。

周時中國文化中心在陝西一帶。這些文化也可能南流。但是若說召南裏的詩全部產在南國；或者說二南多數是南詩，殊不盡然。我們看召南裏有許多不是南國人所作。(註四)他們既以詩是德化所形成的；如照朱說，二南裏南詩佔北土詩一倍以上。二公的德化，何故盛行於南國，而本土反較淡薄？崔述讀風偶識說：「均之南國詩也，何所見漢廣汝墳二篇之當雜之國中？而殷其何必禮矣，周人之詩，又何以反得之南國乎？」崔氏的駁詰最爲有理。吾又以爲鄭氏註禮記文王世子篇却指南爲南夷之樂。如說二南詩全是南國的音調，那就是北詩南調，已與他的北化南漸說相反。如果說南詩北詩，音調互異；編詩的人，何故將不同音調的詩，雜在一起？至於說南上冠以周召二字，是表明南詩是受周召二公德化的關係，然如當時鄭衛齊等國，那一處未受到周室的德化？何故鄭衛齊等國的詩，可以分開獨立篇章；而南國的詩，却附在周召二公采邑詩內？江有汜漢廣二首，是楚地的詩，不能否認。然如果說，編詩的人，嫌楚僭號，所以對於楚地的詩，都稱爲南，而不肯稱他的國號。但是爲什麼又採取該地的詩而歌詠之呢？再說小雅鼓鐘篇：「以雅以前」，這句話，毛氏以南爲南夷之樂，鄭氏以雅爲萬舞，嚴粲詩辯曾經駁之。蘇轍朱熹嚴粲等全以爲雅指二雅，南指二南。可見周南召南的詩，它可以簡稱爲南。南之一字，又有什麼理由可以代表周召二公采邑和外邦兩個不同產地的詩呢？

至於說南國的詩，有一部份是接受聖人的教化而產生的。又有一部份是接受賢人的教化而形成的。但我看看周南詩裏的漢廣汝墳，召南詩裏的江有汜等篇，在牠的形式上，內容上，我們都沒法分別出來，哪個是聖人的教化，哪個是賢人的教化。朱子又改爲北方諸侯國的詩是受着天子的教化；南國的詩，是山方伯傳來的。教化是無形而有力

的，當着牠的流行，又是無孔不入的，又怎能以區域畫分兩個教化所結成的果實呢？這些話，有些不着邊際，實在難以教人滿意。

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又說道：

「周公主陝東，召公主陝西；乃詩不繫以陝東陝西，而各繫以南者，南蓋商世諸侯之國名也。水經江水注引韓詩序曰：『二南其地在南郡南陽之間。』……史記，夏本紀夏之後有男氏，世本作南氏，潛夫論亦作南。男，南古同音假借通用。……逸周書史記解：昔南氏有二臣貴寵，力鈞勢敵，競進爭權，下爭朋黨，君弗能禁，南氏以分，是爲古二南分國之由。周召二公分陝，蓋分理古二南國之地；故周召各繫以南。……周召皆爲采邑，不得名爲國風；故編詩必繫以南國之舊名也。……蓋二公分治南國之地，因取南國之音，以爲風；猶衛之兼有邶鄘，因取邶鄘之音，以爲風也。」

馬說仍有下列可疑之點：

- (1) 南國既在南陽南郡間，是仍不能攝有江有汜江有沱一篇的詩。
- (2) 南國在周初覆滅，此地既爲周召二公分理，在該地所採的詩，何嘗不可命以周召二公采地的各項名詞？例如豳非國名，也可叫作豳風。何故各綴以久已不存的國名？
- (3) 二南裏的詩不全係南國作品，爲什麼取南國之名稱以代表陝西一帶的詩歌？如果說陝歌已爲南國之音所同化，其荒謬有如下章所述的「南是楚風」一說。

近世學者對於「南」，更進一步主張是楚風，其說萌芽於宋元明諸儒。鄭樵通志昆蟲草木畧序上說：

「周爲河洛，召爲雍岐。河洛之南瀕江，雍岐之南瀕漢。江漢之間，二南之地，詩之所起在於此。屈宋以來，騷人辭客，多生江漢；故仲尼以二南之地爲作詩之始。」林艾軒與宋提學書，也說：

「周召以南之國，如江漢汝墳，小國何數？其風土所有之詩，並見之二南；則詩之萌芽，楚人得之，又一變而爲離騷。」

元趙惠詩辨說講：

「楚之封域，正在江漢汝沱之間。以漢廣汝墳江有汜數詩觀之，其民被文王之化，得於耳濡目染者有素；而流風善政，猶有存者；則其詩亦楚之詩也。」

鄭林趙三氏以南是楚風，他的根據，只有三篇楚地的詩，如果以此推論二南全部是楚詩；當然有以一概全的錯誤。

明王夫之詩經稗疏說：

〔蓋周公召公分陝而治，各以其治登其國風；則南者周公所治之南國；召南者召公所治之南國也。北界河雒，南踰楚塞，以陝州爲中線而兩分之。史記謂雒陽爲周南，從可知已。陝東所統之南國爲周南，則今南陽、襄、鄧、承天、德安、光、黃、汝、潁、是已。陝西所統之南國爲召南，則今漢中、商雒、興安、鄖、夔、順慶、保寧，是已。〕

我們看王氏的主張，很明顯地認爲周南召南，就是周召二公所統治的南國。各該地的詩，當然是南國的產品，而非北土所生的。按照今存的詩經考查起來，當然不盡符事實。尤其是他認爲周公轄地已南達長江；召公的轄地已南達巴蜀。周召二公生前，他們的領土，事實上尚未擴張如此，因此王氏的主張，也是靠不住的。

近世章太炎在詩經始終論裏，更強調二南全是楚風。他說：〔神農終於長沙，高陽高辛起於江水若水間，皆荆梁之域矣。〕〔二南爲荆楚風樂，周秦相傳皆知其本。書始唐典，文化所由基；詩始周召，以爲復犧農頃畧南方之化而桃之也；是故十五國風不見荆楚。楚者周南召南之聲也，已在正風中矣。〕

章氏的話，過嫌空洞：引古史謬言，更不足爲憑。

陸某中國詩史亦證二南全係南地之詩。他並斷言二南係東周時的作品。二南爲東周時作品。余已在召南詩時代問題一文中指其非是。至於說二南全是南詩一節，證據亦爲薄弱。其理論如下：

(一) 直證：根據二南詩中地名，如〔在河之洲〕，〔漢有遊女〕，〔江之永矣〕，〔遵彼汝墳〕，〔江有汜，江有沱〕。斷定全體詩是南土的產品。

(二) 旁證：他在論詩經分類裏引崔述讀風偶識的話，還要刪去一句，他說：〔崔述說：〔蓋其體本起於南方，北人效之，故名以南〕。若刪去〔北人效之〕四字，那便是對於南體最妥當的解釋。〕他又引呂氏春秋音初篇：

〔禹巡省南土，塗山氏之女乃令其妾候禹於塗山之陽。女乃作歌，歌曰：〔候人兮猗！〕實始作南音。南公召公取風焉，以爲周南召南。〕又引左傳：

〔晉人聞有楚師。師曠曰：〔不害！吾驟歌北風，又歌南風；南風不競，多死聲，楚必無功。〕〕

他在直證內，所舉出的南地詩，只有四篇。二南詩共廿五篇，實不能全稱肯定說二南是南地的詩。尤其是關雎篇的河字，應指黃河；也不能附會到汝漢的南部，及長江一帶地域。在旁證內崔述本意只以詩的體裁，是從南方傳來；其詩仍然是北人所作。今竟刪去緊要的一句，另變一種意義，實不能引爲已證。呂氏春秋音初篇之言，陸氏自己業

經承認是不可靠的。秦漢人說二南來自南土，與二南是否真正來自南土，還是兩回事。至於師曠所說南風北風，猶言南方的腔調，或北方的腔調；不見得指着二南的詩。況南風指着二南，北風又指着什麼？可見陸說實不可依據。

近來研究詩經的人，大概多盲從章陸說法，理論還是不健全。我們已經知道召南不全是楚地的詩；周南裏大部份，更是北方的民謡。如全部斷爲楚風，顯然不符事實。

(註五)況二南如全係楚地的詩，應即呼爲楚風，或者稱爲南風，今者在南字上，冠以周召等字，是不可解釋的。其說已見前編。茲不再贅。

二南完全是楚風的主張，既然不能令人首肯，我們再看看另一學說。崔述讀風偶識：

「且南者，乃詩之一體。」

「蓋其體本起於南方，北人效之，故名以南。若漢人效楚辭之體，亦名之爲楚辭者然。」

崔氏以爲南是南方的一種詩體，可以脫離風而獨立的。但我們看二南的詩體，多係四言一句。在一首詩中，各章多是重疊回環的。每首詩，文辭淺近平易，不像雅頌的古奧。又全首詩差不多是簡短的，而不冗長。在形式上觀察，我們看不出南和其他各國風詩有什麼不同。可見南與十三國之異，絕不在詩的體裁上，而應在音調上。因爲十三國風，均係各該國當地的歌謡，各有各地的音調。周召二南亦係二公采邑的流行民歌，它的音調，與十三國風特殊。所以崔氏不應說：「南乃詩之一體」；而應說：「南乃詩之一調」。

又崔氏以二南係南人的詩體，北人效之，故呼爲南；然邶鄘衛等詩的體裁，察與二南無異，何故不稱爲南？吾以爲四言詩體，原爲中原舊物，並非舶來品。詩經以前古詩，真僞參半。但夏書益稷篇：「股肱喜哉！元首起哉！百工熙哉！」質樸簡單的詩句，似非賡鼎！已開四言詩之門戶。再證以卜辭，知殷人亦常有詩。例如郭某卜辭通纂裏載：

「癸卯卜：今日雨？其自西來雨？其自東來雨？其自北來雨？其自南來雨？」

說者謂這個卜辭頗似歌曲，其體裁絕類漢樂府的江南可採蓮。句首用其字，表示揣想，又與詩經衛風伯兮章的「其雨？其雨？杲杲出日！」亦相似。雖三個字五個字交錯使用；然其回環重複，與詩經的國風極近。此卜辭再進一步即成桑林禱辭。禱辭如下：

「政不節與？使民疾與？何以不雨，至斯極也？蒼蒼行與？讒夫興與？何以不雨，至斯極也？」

此禱辭，幾可與詩經裏的風詩的相亂。蓋詩歌乃是人們的天籟。雖原始人類也未曾

無詩；不過也許較爲粗俗；並且都不知道記載留存罷了！何況周人自有燦爛的文化，其詩歌的體裁，又何必取效文化低落的南夷。崔氏的話，大概被呂氏春秋音初篇所誤，難以令人相信。吾意中土詩歌，可能隨周人的文化勢力，滲透到南土（但南土實際上並非周召二公的領地）。南土的人民，文化較爲低落，也可能感染周人的文明，效法周詩體裁音調，作成歌謠，而唱出他們的心聲。於是才有漢廣，江有汜等詩的產生。這正是周朝文化的向外開拓，絕不是外來的文化侵襲中土，可以斷言。崔氏倒因爲果；雖較章陸等氏誤認周召二公轄地的詩是全盤南化，稍爲穩健；然究屬不符當日事實。

統觀以上諸家所說，大部份以南爲地域名稱。崔述雖然以南是詩體；但也承認南的詩體，起於南方，仍然不够充份。他們最大毛病，是篤信鄭玄南爲南夷音樂的傳說。

禮記文王世子：「胥鼓南」，鄭玄釋南爲南夷之樂。王質詩總聞，已不同意。我也以爲周時外夷文化低落，中土人士慕外心理，未甚。政府教育世子及舉行重要典禮，未必肯捨本國正樂而用夷音。孔子是排斥夷樂的，如二南是南夷之詩，或是南夷之音，何故盛讚二南呢？文淵樓叢書趙紹祖讀書偶得說：「後漢書陳忠曰：『以雅以南，韙任朱離』」，則四夷之樂自在南雅之外。毛詩脫去此句，而相傳有此說，遂誤以南當之，而強指爲夷樂也。」趙氏所說，頗有根據，足證南爲南方音樂一說，未能成立。二南仍爲豐岐本地詩歌，也是當地的聲律。就是由其他各地採來的詩，其體裁音調，若是效法本國南詩的，也列入二南內。因此二南裏有豐岐地域的詩，也有汝墳江汜等地的詩。二南另有一種音調，與各國者不同，其調子叫作南。南字並不指着地域。這些詩，經周公召公採來，故叫作周南召南。其後周公的子孫世爲周公；召公的子孫世爲召公。經後輩人所採來的南調的詩，也列入其祖先所採的以內；因此周召二南，又有平王以後的詩。關於這一點，不但漢宋諸儒中，有許多不明瞭的；就是崔述也未甚詳考。我們看看後文所列諸家的主張，即可得清楚的印象。

我們再看看南是宮調名的主張如何。

王質詩總聞說：

「南，樂歌名也，見詩『以雅以南』，見禮『胥鼓南』，……見春秋傳『舞象箇南籥』。……大要樂歌名也。」

程大昌考古編說：

「鼓鐘之詩曰：『以雅，以南，以籥，不僭』，季札觀樂，有舞象箇南籥者。…南籥，二南之籥也。籥、雅也。象舞，象之維清也。其在當時親見古樂者，凡舉雅頌，率參以南。其後文王世子又有所謂：『胥鼓南』者，則南爲古樂矣。」又曰：

「蓋南、雅、頌、樂名也。若今之樂曲之在某宮也。南有周召，頌有周魯商，本其所從得，而還以繫其國土也。」此外近世梁啟超氏也說南是樂名，是合樂時所用。他的理由不外王程二氏所說的。

以上是指南爲音調名的大體主張。他們的理論雖然未能詳細；但尚有真見。較南爲地域的說法，毛病尙少。我頗傾向此說。所謂周南召南，就是周召二公採取邑內外所流行南調的詩。爲什麼管這個調子叫作南呢？也許不是隨便叫的。

王質在詩總覽裏說：

「南，大夏也，正午也。故字作午，亦作丙，亦作丁。南之取名以此。禮王夏，肆夏，昭夏，納夏，章夏，齊夏，族夏，祔夏，鶩夏，凡九。……諸夏皆南聲也。……此亦作樂所以有貴于南，取純陽也……。」

王氏的話，雖然好似附會；然古人確有貴重陽明的觀念。也許因爲周人陶復陶穴，地處苦寒；對於純陽，懷有神秘而又需要的感覺，也可能和埃及人崇拜太陽相類似。南的命名，與此或有關係。今試討論之。

南字的本義，至今未成定論。吾謂後世用字，嘗用字的引申義；甚至與本來意義相去甚遠。似不必刻舟求劍地，細追一字的本義是什麼。南字普通當作南方講，可能不是本來的意義。然由此可以看出古人對於陽明懷有敬愛的心。說文：「南，草木至南方有枝任也。」段注：「當云：南任也，與東動也一例。下乃云：草木至南有枝任也。」尚書大傳：「南方者何也？任方也，任方者物之方任。」周語：「五間南呂」，註：「南任也，陰任陽事，助成萬物也。」淮南天文訓：「南呂者，任包大也。」時則訓：「律中南呂」，高誘注：「南，任也。言陽氣呂旅而志助陰，陰任成萬物也。」漢書律曆志：「南，任也，陽氣任養物。」白虎通禮樂篇：「南之爲言任也，任養萬物。」按任即妊之古字。南、任、疊韻相訓。秦漢間之學者，全以南方太陽熾烈，足以生養萬物，是南字已由方域的意義，引申到生育的意義。莊子天下篇惠施說：「南方無窮。」墨經經說下說：「無，南者，有窮則可盡；無窮則不可盡。」可見當時確有南方無窮大的傳說。詩凱風，毛傳釋爲南風。禮夏小正「時有俊風」，傳：「俊者大也；大風，南風也。」呂氏春秋有始篇，淮南地形訓均謂：「南方曰巨風」是南字又衍有大的意義。史記律書：「南方之風，爲景風」景有明義大義。漢書律曆志：「太陽者南方。」說文：「陽，高明也。」是秦漢的學者均以南方純陽，有廣大高明的象徵。有以上三種原因，人君總是面南而坐。可見古人對於南起有敬愛的觀念。但非對於方位發生情感；乃是人們喜歡陽明。以後又從喜歡陽明而生敬愛的心理，轉移到敬愛音樂上，故有南調的稱呼。如同「南呂」，不

是南方的呂調，而是像高誘等所稱任養萬物的呂調。南由方位的意義，蛻變成價值上意義，亦即言有偉大高明的象徵，姪養萬物的作用。這是周秦漢三代學者一貫的見解，諒必有所傳受。周召二公采地的詩，與二公采邑詩相同音調的詩，在當時人們認為有陶冶人民性情的功效；其音調宏大好聽；又用在祭射鄉飲酒及房中樂上，用途廣大，是周人所最重視的。對於這種詩樂，無以名之，只得借用南字相稱。所以周人以周南召南為正樂。其餘各國的風詩，沒有二南音調那樣的偉大崇高，用在散樂上，被重視的程度趕不上二南。吾人更可由此體會出漢儒以二南為正風，邶鄘衛以下為變風。實在不是什麼正變；而是周人喜用的程度，有所差別。

至周禮六義內無南。左氏亦以采蘋采蘩為風，這是什麼理呢？我以為風詩，全由四面八方採來，純係民間歌謡，各隨其鄉土聲音格調唱出。二南的詩也用周召二公領地的土音；所以都可叫作風。又因二南的音調與各國不同，被周人特別重視，常常使用的關係，又可稱之為南。風是大共名；南是小共名。風是就詩的來源及性質上講的；南是就音調及用途上講的。二者細分則異；稍混則同。周禮及詩序分詩為風、雅、頌；程王等分詩為南、風、雅、頌，其實未始不可相通。可惜後人不知癥結所在，爭辯不休，亦徒費口舌，糟蹋筆墨罷了！

從上邊所述，吾人對於南可以有清楚的觀念，就是：南是周召二公采邑流行的南調歌詩。它的調子與其他各國聲音不同；它的詩體和當時各國民間所流行的風詩，沒有什麼差別。這些詩也與其他各國一樣，係從民間採來的。

〔三〕 雅的意義：

毛詩序說：

「言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風，謂之雅。雅者正也，言王政之所由興廢也。政有小大，故有小雅焉，有大雅焉。」

這種解釋，淺薄可笑。風裏的詩，也有關係國家政事及政府首腦者，何以不謂之雅？雅裏的詩，固然有涉及王政者；然非篇，篇談述政治。況政治的大小，從何處區別？鄭樵六經奧論說得好：

「不知常武之征伐，何以大於六月；卷阿之求賢，何以大於鹿鳴乎？」實有相當的道理。近世章炳麟對於雅，又有新奇的解釋。太炎文錄大疋小疋說裏講：

「說文：疋，足也。……古文以為詩大疋字，……或曰胥字。一曰，疋，記也。」章炳麟案黃帝之史蒼頡見鳥獸蹏迹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是故記錄稱疋，取義於足迹。今字作疏。疋、寫、古音同；故亦為寫。號其物形謂之書；

書者象疋之音而孳乳之字也。……」

章氏以雅古作疋。而疋有記事的意義。是由詩序推衍而來的。二雅的詩裏確實有記事的詩；但不是記事者仍屬不少。我們看二雅的詩，今共存一百五篇。其中記事的詩，最多不過二十餘篇；非記事的詩，却佔百分之八十，怎能說雅全是記事之詩？陸某在詩史裏說：「二雅中有記事的詩却是事實。至於現存雅詩中，雜有非記事的作品，那正與現存頌詩不盡是舞容一樣，無害於雅頌二字的本義的。」顯係附會章氏，所作的遁辭，不足採信。

鄭樵六經奧論說：

「雅出朝廷士大夫。其言純厚典則，其體抑揚頓挫，非復小夫賤隸婦人女子能道者故曰雅。」

嚴粲詩緝說：

「明白正大，直言其事考雅之體。純乎雅之體者，爲雅之大；雜乎雅之體者，爲雅之小。」

章俊卿詩說講：

「凡風之體皆語句重複，淺近易見；雅則其言典則，蓋士君子爲之也。其語間有重複者曰小雅，未至渾厚大醇也；大雅則渾厚大醇矣。」

鄭、嚴、章三氏全依據詩體的形式和內容，來分析雅的特徵。除大小雅之分，未能同意外，其餘亦頗近是。我們看雅與風的體裁和內容實有不同。（一）雅所詠的事實，多爲貴族們活動，沒有情歌。（二）風語句多重，且淺近簡短；而雅則淵深，且多長篇。雅可能是當時政府中所謂文學家的作品。也有貴族們的歌詠經過文人修飾，覺得相當雅正，所以叫作雅。詩序說：「雅者正也。」正字應該是個形容辭，作正當講。不應認作動詞更不應推到政治上。雅詩作成後譜入雅調裏，另成一個格調，和風南頌不同。所以鼓鐘詩稱：「以雅以南。」很明顯地將雅南分開。三氏之說大體合理；但忘掉了詩調。因爲雅的詩體和詩調都是特別的。王質詩聞說：

「雅，樂歌名也。」和程大昌意見相同。近人梁啟超在釋四詩名義裏說道：

「依我看大小雅所合的音樂，當時謂之正聲，……雅與夏古字相通。荀子榮辱篇：

「越人安越，楚人安楚，君子安雅。」儒教篇：則云：「居楚而楚，居越而越，居夏而夏。」可見安雅之雅，即夏字。荀氏申鑒，左氏三都賦皆云：「音有楚夏」……然則風雅之雅，其本字當作夏無疑。說文：「夏，中國之人也，」雅音即夏音，猶言中原正聲云爾。」章炳麟大疋小疋說也說：

「疋之爲足跡，聲近雅，故爲烏烏；聲近夏，故爲夏聲。」

以上諸氏皆從字的發音上觀察雅的音聲。按雅、夏、烏、古皆在魚韻。汪榮寶謂其主要元音爲 a，章梁二氏之說固合。惟烏、烏爲秦聲，和雅沒有什麼區別。竊疑所說的「中原正聲」不僅在每個字的發音上；更應該在每首詩的調子上表示出來。雅詩是政府所製定，或者是貴族們的吟詠。它的音調詩詞和南秦風，大有不同。崔述說周人喜歡用雅。他們每逢祭祀朝聘燕會軍事，固然要唱雅；就是貴族們對於政治的感覺，彼此間的關涉，也時嘗吟雅。雅的重性可以想見。又吾人想要辨認雅的質性，又必須觀察詩體和音調雙層的關係；像前儒只從詩體上或調上立論，當然未能周延。

至於大小雅的區別，詩序以政治分，嚴章諸氏以詩體醇不醇分，都是一偏之見。鄭鄭六經奧論說：

「蓋小雅大雅者，特隨其音而寫之律耳。律有小呂大呂，則歌大雅小雅，宜其有別也。」

鄭氏的話頗中肯綮。清惠周惕詩說，也主張這個說法，殆成定論。

根據上述，我們對於雅，諒有正確的認識。雅是政府和貴族們所唱的雅正的詩歌，它的調子和風、南、頌、特殊；它的辭句也多和風、南、頌、不同。

「四」頌的意義：

毛詩大序說：

「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

趙德詩辨說也講：

「三頌之中，周頌商頌，皆用以告神明，而魯頌乃以爲善頌善禱。」

朱子詩集傳說：

「頌者宗廟之樂歌，大序所謂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蓋頌與容古字通用；故序以此言之。」阮元擎經室一集釋頌，更說道：

「頌之訓爲美盛德者餘義也。頌之訓爲形容者本義也。且頌字即容字也。……容兼養一聲之轉，古籍每多通借。今世俗所傳之樣字，始於唐韻，即容字，轉聲所藉之篆字；不知何時，再加丰旁以別之；而後人遂絕不知從頌容兼轉變而來。豈知所謂商頌，魯頌者，若曰商之樣子，周之樣子，魯之樣子而已，無深義也。何以三頌有樣，而風雅無樣也？風雅但弦歌笙管，賓主及歌者皆不必因此而爲舞容。惟三頌各章皆是舞容，故稱爲頌。若元以後戲曲，歌者舞者與樂器全動作也。風雅則但若南宋之歌詞彈詞而已，不必鼓舞以應鏗鏘之節也。」梁啟超在釋四詩名義裏說：

〔僞毛序說：「頌者美盛德之形容」〕這話大致是對的。可惜沒有引申發明。說文：「頌，兒也；從頁公聲；籀文作額。」兒，即面貌。頁，人面也，故從之。這字本來讀作容。漢書儒林傳：「魯徐生善爲頌」，蘇林注「頌貌威儀。」，顏師古注：「頌讀與容同」，可見頌即容之本字，指容貌威儀言。然則周頌商頌魯頌等詩何故名爲頌呢？依我看南雅皆唯歌，頌則以歌而兼舞樂。樂記說：「舞動其容也」舞之所重在頌貌威儀。這一類詩，舉其所重者以爲專名，所以叫作頌。」

以上各家所說有兩點值得注意：一點頌是祭神明的祭歌。一點是舞歌。先研究第一點。頌裏的詩，確多是祭歌，舞歌也與祭有緊密關係。但如全盤斷爲祭告神明之作，未免拘滯。例如敬之，蔡讎獨斷以爲羣臣進戒嗣王所歌。小毖，蔡氏也以爲嗣王求助。有客，振鷺，是美賓主相見。閔予小子，是嗣王之自警。他若魯頌中之駉，楊雄太僕箴以爲係歌魯僖公好牡馬。商頌的長發，也不過誇大成湯的偉業。這些詩，宛同鐘鼎，刻石，歌頌功德之作，未必一定是祭歌。鄭樵六經奧論說的好：

「蓋頌者，美其君之功德而已，何以告神明乎？旣以敬之爲戒成王，小毖爲求助，與夫振鷺臣工閔予小子皆非告神明而作也。」

詩序，「頌者美盛德之形容」，這句話我們可以同意；至於說全是「告於神明」，確有些語病。

第二點頌是舞詩：王國維在說周頌裏謂：

「阮文達釋頌一篇……謂三頌各章，皆是舞容，則恐不然。周頌三十一篇，惟維清爲舞象之詩，昊天有成命、武、酌、桓、賚、般爲武舞之詩。其餘二十四篇爲舞詩與否，均無確證。至清廟爲升歌之詩，時邁爲金奏之詩，尤可證其非舞曲。毛詩序云：「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盛德之形容，以貌表之可也，以聲表之亦可也。竊謂風雅頌之別，當于聲求之。頌之所以異于風雅者，雖不可得而知，今就其著者言之，則頌之聲，較風雅爲緩也。」「頌之所以異於風雅者，在聲；而在容。則其所以美盛德之形容者亦在聲；而在容。可知以各頌，而皆視爲舞詩，未免執一之見矣。」

王氏以周頌內有七篇是舞詩：（註六）清廟，時邁非舞詩。其他爲舞詩否，均無確證。所舉出各點，均有極充足的理由。尤其是謂「美盛德之形容，在聲，不在容，」更具卓識。蓋所說「美盛德之形容」者，並非專在藉助舞者的形象，來代表所祭者的狀貌；乃是注重語言聲音文字，以贊美神的盛德。王氏指出頌聲緩慢，實因唱歌詩辭的當中，有許多禮貌節文的關係。才斷定頌與雅在音調上大有不同。不能說不是新的發現。所可惜

的他未能在詩的形式和內容上以說明。我們看風雅的形式，其句子可長可短；而頌則的正體（註七）則簡老短促。風雅的語氣，可以抑揚頓挫；而頌的正體，却端直古奧。風雅的內容，可以有諷刺之意；而頌體；却只許稱贊，並表示出嚴肅隆重的氣氛。由詩體及音調二種關係，可以看出頌的特徵。

我們歸納周頌；有一部份，是舞詩；有一部份是升歌時所唱的詩；有一部份是金奏的詩。其他各篇，古人雖未指明係屬何詩；但均具有頌聖的成份。其用途大約是皇帝大祭，大饗，大射，視學，養老時所用。朱子說：「天子用頌」，是對的。由此可見頌是皇帝的御樂。舉行典禮時皆可用之。如拘泥必用在祀神時，殆失在一偏！詩體必須有頌聖的意味，音調必須有肅穆的氣氛；因此就稱它為頌了。

歸納上述，對於頌的意義，我們可以詳悉。頌是贊美君主的詩歌。它的調子典雅肅穆，它的辭句簡短古奧，和風南雅絕不相同。

註釋

（註一）王說見詩總闡，有判斷而無理由難以令人相信。章說見檢論六詩說，余曾駁之，畧如後：

（1）章氏以毛傳所標之興，疑係樂語；但周禮樂語分興道諷誦言語六種，毛氏何故獨標興而不指明其他？左傳所說賦彤弓角弓之賦，是作動詞解，不指詩體。包慎言敏甫文鈔以大戴記投壺記以風為雅者，係指樂律；與詩體之風雅不同。（2）章氏以屈賈的賦，即六義中之賦。不知屈賈之賦，事實上係由詩蛻變的新體。班固劉勰均能辨之。章氏以賦比興被刪的主因是文繁不被管弦。其實周師太師篇明指六詩是六律為音的。不歌而誦之賦，襲事治具之辯，諷誦行迹之匱謐，並非太師所教的六詩。（3）章氏堅信周禮係周公時典制，故認為孔子以前，太師教詩時，已有賦比興等詩體。其實周禮晚出，賦比興也是後儒歸納詩篇所得的作詩方法通則。

（註二）班固兩都賦：「賦者古詩之流也」。劉勰文心雕龍賦篇：「賦也者受命於詩人，拓宇於楚辭也，於是荀況禮智，宋玉風釣，爰錫名號，與詩畫境。」

（註三）魏源詩古微：「西周盛時樂章，惟南國雅頌頒於鄉國天下以為正樂。其後所採之風，但領在太師以備畊誦散歌，不如四者之用廣。」

（註四）崔述讀風偶識：「南國之詩惟江有汜一篇有明文耳。若殷其雷何必禮矣乃王畿人所作。其餘諸篇皆無明文，亦難懸定。」余在召南詩的時代問題一文，已考證召南詩大部份產在中原，且多作在周初。

（註五）周南詩僅漢廣汝墳可以斷定係南國的詩。其餘難指為南國產品。余另有考證，限於篇幅，恕難具引。

卷之三

- (註 六) 按維清是下管所唱，禮有明文，應爲舞詩。王氏在周大武樂章考中，以武、酌、賚、桓昊天有成命，般，爲舞樂的大武。武古同舞。酌，左傳作汋，禮記儀禮言舞勺。勺爲酌汋的借字。可見酌是舞詩。賚桓是據左傳楚莊之言而推定爲舞詩。昊天有成命是由詩句中「夙夜基命宥密」，即判定是祭統中所言之武宿夜，證據已經薄弱。至於般，因列在酌桓賚各詩之後；酌桓賚既爲舞詩，般也應該舞詩，這種推理當然不算堅實。因此王氏所指出的七篇舞詩，只有五篇可靠。

(註 七) 周頌古奧簡短，且句子多不押韻。商頌較長，且均押韻，實近於雅。魯頌更長、也均押韻，文辭多彩多姿。與周頌之肅穆氣氛，已有不同。孔穎達說：「借名爲頌，而體實國風。」王柏詩疑也說魯頌有風雅體。商魯二頌，學者多稱爲頌的變體。作者的時代較周頌爲晚。

The Conceptions of Feng (風), Ya (雅),
Nan (南), and Sung (頌) in Chinese Poetry

Kao Pao-kuang

Feng (風), Ya (雅) and Sung (頌) in the Shih Ching (Classic of Poetry 詩經) have been considered by many scholars as three different forms of poetry. And some other scholars suggested that Nan (南), which was a part of Feng, should be left as an independent form too. There have also been diversities of opinion regarding the definitions of these forms. After studying them carefully, I think the definitions and functions of the four forms may be analyzed as follows:

1. Originally Feng meant "sound," and Kuo Feng is consequently the sounds of various ancient countries, i.e., folk song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is form of poetry are simplicity, charity and repetition.
2. Nan was primarily a variation of Kuo Feng, which prevailed in the territories of Chou Kung (周公) and Shaw Kung (召公). Though its style is similar to Kuo Feng, Nan shows a different tone. Because the people of the Chou Dynasty were very fond of this particular form, they gave it a special name—Nan.
3. Ya is the poems composed by the nobilities of the Chou Dynasty. These poems usually contain more meaningful words and longer verses. No love songs are found in this category.
4. Sung was written to praise the rulers. Since these poems used to be sung as hymns in state ceremonies as well as religious sacrifices, they are usually made up of reverent words, short verses and solemn tones.